

南通大学文件

通大〔2023〕8号

关于章国安等同志免职的通知

各院（室、中心）、部门、直属（附属）单位：

根据《南通大学处级干部退出领导岗位管理规定》（通大委〔2020〕27号），经研究，决定：

免去章国安同志信息科学技术学院（通科微电子学院、阿里云大数据学院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）院长职务；

免去张瑜同志纺织服装学院院长职务；

免去程鹏同志后勤保障部副部长职务。



2023年5月30日

